

项目编号: DXDR-2025-0805

合同编号: _____

2025 年府谷县门牌与道路街巷标识牌 规范化建设项目合同

甲方名称: 府谷县民政局

乙方名称: 陕西民正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9 月 15 日

签订地点: 府谷县民政局

2025 年府谷县门牌与道路街巷标识牌 规范化建设项目合同

甲方名称：府谷县民政局（以下简称甲方）

信用代码：11610822016085459E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府谷镇河滨路民政大厦

乙方名称：陕西民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信用代码：91610104MAC7RFK43M

地址：西安市沣东新城世纪大道西咸人才大厦七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就“府谷县门牌与道路街巷标识牌规范化建设项目”承办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

者补正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6. 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工程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工程项目内容：（与报价文件中服务明细表一致）。

（1）项目实施时间：70 日历天

（2）项目实施地点：陕西省府谷县府谷镇

（3）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包括：进一步规范府谷县门牌、道路信息等地名标志，方便民众生产生活，助力县域社会经济发展，规范门牌设置，确保无错漏、易识别，实现城区门牌标准化全覆盖。规范道路命名，完成公示程序，确保名称合法统一，补充设置部分道路街巷标志牌 94 块，制作安装大门牌 1000 块，户牌 3000 块，商户牌 6500 块。（详见采购清单）

（4）履行期限及方式：项目须于签订合同后 70 日内完成任务，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四、工程期限

该工程工期为 70 天，2025 年 9 月 15 日开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竣工。

五、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捌拾贰万元整(¥：820000.00)。

六、付款方式

本合同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付款，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普通增值税发票。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甲方根据工程进度向乙方支付 80% 的工程款，即人民币陆拾伍万陆仟元整 (¥：656000.00)；项目完工验收后决算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结算尾款。

收款单位：陕西民正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关支行

账 号：3700031309100019210

银行代码：102791000226

七、安全责任

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的全部安全责任。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事故责任及连带的一切经济赔偿责任。

八、违约条款

1.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日内仍不履

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3.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4.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7 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九、履约验收标准和方式

1. 履约验收时间：2025 年 11 月底

2. 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4. 验收方式：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专业人员按相关的国家标准、质量标准和采购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进行验收。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

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3. 乙方收到甲方全部费用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4. 本合同共六页，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

5. 本合同无涂改，扫描传真件为合同的有效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9月15日 签订日期：2025年9月15日

签订地点：府谷县民政局 签订地点：府谷县民政局